

振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
第十七屆第四次董事會會議紀錄

- 一、時間：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十日星期四下午二時三十分正
二、地點：新北市三重區新北大道二段 252 號 5 樓本公司會議室
三、出席董事：蔡陳美麗、吳影華、黎正忠、邱垂裕、李安民 等 5 人
四、列席：蔡玲玲監察人、張淑卿監察人、稽核主管陳建州、財務主管何信融
缺席董事：無

董事出席比率：100%，已達法定開會人數，主席宣佈開會。

董事、監察人出席情形：如附件董事會運作情形

- 五、主席：蔡陳美麗  記錄：林玲 

- 六、報告事項：

(一)上次會議記錄及執行情形：

105 年度第 2 季合併財務報告已依規定公告申報。

(二)重要財務業務報告：財務主管何信融報告

1. 105 年度第 3 季合併財務報告。
2. 提升編製合併財報能力計畫執行情形。
3. 呈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備查簿，敬請核閱。

(三)內部稽核業務報告：稽核主管陳建州報告

(四)其他重要報告事項：

- 七、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：無

- 八、討論事項：

第一案：

案由：105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表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公司 105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表編造完竣，茲請通過 105 年第 3 季資產負債表、損益表、股東權益變動表、現金流量表等財務報表如附件一。
- 二、本案擬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送請監察人審查，並依規定辦理公告申報事宜。
以上核請決議。

決議：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，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第二案：

案由：本公司 106 年度稽核計劃申報表，提請討論。

一、「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」第 13 條規定，公開發行公司年度計劃應經董事會通過，且依同法第 19 條規定，公開發行公司應於每一會計年度終了前將次一年度稽核計劃，依規定格式以網際網路資訊系統申報主管機關備查。

二、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稽核計劃申報表如附件二，擬經董事會通過後依法向主管機關辦理申報事宜。

以上核請決議。

決議：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，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第三案：

案由：本公司 106 年營運計畫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「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」第 7 條，「公司之營運計劃」應提董事會討論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。

二、本公司 106 年營運計劃如附件三。

以上核請決議。

決議：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，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第四案：

案由：本公司 105 年度經理人績效獎金、年終獎金發放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公司年終獎金發放原則為到職年滿一年以 30 天計，未滿一年按比例發放之。

依目標管理辦理，授權總經理依經理人之年度貢獻及公司營業收入狀況，發放經理人績效獎金，本公司依照總經理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，發放總經理績效獎金。

二、經第 3 屆第 1 次薪酬委員會審議，105 年經理人績效獎金、年終獎金如附件

四，均以現金方式發放。

以上核請決議。

決議：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，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第五案：

案由：本公司擬以美金定存單向華南銀行辦理，設定額度一千萬美金質押借款，
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公司因營運需求，短期資金調度運用，擬以美金定存單向華南銀行辦理，
設定額度一千萬美金質押借款。

以上核請決議。

決議：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，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第六案：

案由：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，「不動產、廠房及設備循環之取得或增添
作業」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為配合本公司內控之需求，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，修改「不動產、
廠房及設備循環之取得或增添作業」，提請討論，修正資料如附件五。
以上核請決議。

決議：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，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九、臨時動議：

十、散會